传真

发往单位：见文头 签发：洪秀敏

发报机关：浙江省交通运输厅 发电单位编号：〔2019〕43号

等 级： 特急 2019年11月1日11：30发出

 （共3页）

转发交通运输部安委会

关于切实抓好冬季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市交通运输局、义乌市交通运输局，舟山市港航和口岸管理局、台州市港航口岸和渔业管理局，厅属各单位：

现将《交通运输部安委会关于切实抓好冬季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交安委明电〔2019〕21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工作意见，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认清形势，强化行业安全监管。近期，国内接连发生多起重大、特大交通运输事故，第二节上海进口博览会、庆祝澳门回归20周年等重大活动相继进行，交通运输安全保障压力大，任务重。各地各单位要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有关安全生产批示指示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认识、责任落实、工作措施、力量配置上下足功夫，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工作。要全面开展风险辨识评估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严格事中事后监管执法，坚决堵塞安全漏洞，有效防范遏制各类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二、未雨绸缪，强化冬季预警预防工作。要充分估计今年冬季可能出现的冰冻雨雪、寒潮大风、大雾团雾等极端天气和各类地质灾害等不利影响，结合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工作实际和预防重点，加强与国土、水利、气象、海洋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准确掌握各类气象和灾害信息，充分利用新闻媒体、互联网、微信公众号、短信平台等手段，及时发布各类预警信息。同时，要加强安全生产形势研判，尽早研究、超前部署，提前做好针对性防范措施准备。

三、突出重点，狠抓各项措施落实。各地区、各单位要结合各地、各领域实际情况，加强对安全生产形势的研判，制定针对性的措施方案，严格落实秋冬季节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公路保畅方面，**要做好公路防范雨雪冰冻天气的各项准备工作，对高速公路、重要的国省干线、县乡公路、农村公路，特别是公路交通枢纽、桥隧、长陡下坡路段，加大巡查力度，加强公路安全基础设施维护。要储备应急物资、准备应急队伍，及时做好公路清障、除雪除冰、抢通保通等工作。各级公路管理部门和高速公路经营业主要开展一次自查，对应急抢险设备和应急物资进行一次全面检查。**道路运输方面，**要督促道路运输企业做好驾驶员安全教育和车辆检查维护工作，严把营运车辆运行关和驾驶人员上岗关。重点加强旅客运输的监督检查，针对营运货车事故多发的情况，要强化和道路货物运输特别是危化品运输的监管，督促企业严格落实营运车辆动态监管制度，积极配合公安、应急管理等部门严厉打击驾驶员“三超一疲劳”、营运车辆违规停放等违法违规行为。客运站要做好恶劣天气下的应急保障工作，严格落实“三不进站、六不出站”制度。**水上运输方面，**要严格落实冬季恶劣天气禁限航管理规定，严禁船舶冒险航行。积极应对冬季枯水期对船舶航行安全影响，加大现场监控力度，防止超吃水船舶驶入航行条件受限水域。督促水路客运经营人加强船舶日常运营维护，严禁船舶“带病营运”和超抗风等级航行，严格客滚船舶、渡口渡船消防安全管理。**港口作业方面，**要督促港口企业切实遵守港口作业安全操作规程，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依法履行企业主体责任。要督促港口客运站严格落实防风、防滑、防火等方面措施。严格港口危险化学品存储、装卸作业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加大港口作业现场监督检查力度，严防恶劣天气下港口生产经营单位违规冒险作业，严厉查处不安全操作行为。**工程建设方面，**要强化冬季施工作业的防寒、防突风、防火、防中毒、防触电等措施，重点关注施工驻地、高处作业、临崖临水作业、隧道施工作业安全，着力强化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和落实复杂条件下各项施工措施，严格按照方案施工，严格施工工序管理，严禁违章作业和赶抢工期。

四、强化值守，有效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各地各单位要切实加强值班和应急值守工作，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和节日期间领导带班、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做好应急准备工作，要进一步完善事故、防恐等各类应急预案，提前部署各类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加大培训和应急演练力度，增强针对性和实战性，切实保障防范和处置突发事件能力。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和事故险情，做到科学应对、及时妥善处置，并按照有关规定将信息及时、准确上报，严禁迟报、漏报、瞒报。